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許惠媛

聯絡電話：02-85906666 分機：6602

傳真：02-85906065

電子郵件：saone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1101131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臺北市府社會局來函、附件2臺北通結合志願服務榮譽卡簡介
(A21000000I_1110113180_doc2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10113180_doc2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臺北市府核發志工榮譽卡結合臺北通APP，請轉知所轄
志願服務榮譽卡優惠場所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府社會局111年3月30日北市社工字第
1110110994號函辦理（如附件1）。
- 二、志工出示臺北市府核發結合臺北通APP之志願服務榮譽
卡，該卡上方QR code係連結至該市志工管理整合平臺之志
工個人資訊，以加強防偽辨識用。
- 三、請貴單位惠予協助轉知所轄收費之公立風景區、未編定座
次之康樂場所及文教設施，俾利志工進入時使用。
- 四、檢附該市臺北通APP結合志願服務榮譽卡簡介1份供參（如
附件2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
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行政院原子能委
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
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
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

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威進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

裝

訂

線

